

越西县外南坊片区（一期）老旧街区改造及嵩州大道两侧市政基础提升改造项目、越西县古城

墙东北段片区老旧街区修复改造建设项目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分包招标文件

补遗书 03 号

各潜在响应申请人：

一.原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九条

9.1 本合同采用固定下浮比例承包方式。招标控制价（含税，税率为 9%）：6669090.46 元，（大写：陆佰陆拾陆万玖仟零玖拾元肆角陆分），其中固定安全文明施工费及规费为 696798.26 元。最高投标限价的相应价格为：招标控制价-固定安文费及规费=6669090.46 元-696798.26 元=5972292.20 元，（大写：伍佰玖拾柒万贰仟贰佰玖拾贰元贰角）。

9.6.2 进度款拨付（包含变更、签字）：（3）乙方完成其责任范围内的所有竣工资料，甲方应在竣工结算审计审定且乙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 14 天内，支付至经审计审

定的甲方最终实际结算价中乙方对应部分*（1-乙方中标下浮率）的 97%，并扣除乙方各项应扣

款项，并支付作为不可竞争费用的固定安全文明施工费及规费 45794.90 元；

变更为：

9.1 本合同采用固定下浮比例承包方式。招标控制价（含税，税率为 9%）：6032015.12 元，（大写：陆佰零叁万贰仟零壹拾伍元壹角贰分），其中固定安全文明施工费及规费为 59722.92 元。最高投标限价的相应价格为：招标控制价-固定安文费及规费=6032015.12 元-59722.92 元=5972292.20 元，（大写：伍佰玖拾柒万贰仟贰佰玖拾贰元贰角）。

9.6.2 进度款拨付（包含变更、签字）：（3）乙方完成其责任范围内的所有竣工资料，甲方应在竣工结算审计审定且乙方提供符合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的 14 天内，支付至经审计审

定的甲方最终实际结算价中乙方对应部分*（1-乙方中标下浮率）的 97%，并扣除乙方各项应扣

款项，并支付作为不可竞争费用的固定安全文明施工费及规费 59722.92 元；

二. 开标时间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

年 10 月 12 日 13 时 30 分，地点为：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大石坂路东段 3 号检测苑

6 楼本项目开标室。

变更为：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

年 10 月 15 日 13 时 30 分，地点为：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西昌市大石坂路东段 3 号检测苑 6

楼本项目开标室。

报名时间顺延至 2026 年 10 月 15 日 13 时 30 分。

三.其余内容不变。

对此给各潜在相应申请人造成的不便敬请谅解！

招标人：凉山建工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0 月 13 日